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水利局（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2025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供水保障工程（管材采购部分）2分标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供水保障工程（管材采购部分）2分标（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550.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9.5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2025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供水保障工程（管材采购部分）2分标（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西兴辉腾塑胶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9 人，营业收入为 1223.8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85.4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中）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中）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中）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冠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7 月 13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小微）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